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函

地址：10637台北市辛亥路2段185號3樓
承辦人：廖慈瑋
電話：(02)23767143
傳真：(02)27365061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2月14日
發文字號：智著字第1001600049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請將本局編製之「教師授課著作權錦囊」宣導資料（如附件），惠轉全國各級學校新進教師參考使用，以助教師建立正確著作權觀念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 貴部99年8月27日台高（四）字第0990147095號函送「校園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修正會議」紀錄辦理。
- 二、為響應節能減碳，旨揭宣導資料已上載於本局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www.tipo.gov.tw>，路徑：首頁/著作權/著作權教育宣導/校園著作權/大學/文宣），歡迎多加利用。

正本：教育部

副本：本局國企組、著作權組第二科

100/02/14
09:58:52